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由李平董事长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6日发出，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薛百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选举黄德汉先生、王小兰女士、曹宏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黄德汉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选举李平先生、薛百华先生、张宏科先生、王小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平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选举王小兰女士、黄德汉先生、李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小兰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选举张宏科先生、李平先生、王小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张宏科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闫志伟先生、李晓东先生、江潮升先生

和李霞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成魁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